王哥庄街道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不分标段）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王哥庄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 青岛昊瑞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 2025 年 06 月 27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53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投标人须知.....13
1．总则.....13
1.1 项目概况.....13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13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和质量标准.....13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13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14
1.6 费用承担.....14
1.7 保密.....14
1.8 语言文字.....14
1.9 计量单位.....14
1.10 踏勘现场.....14
1.11 转委托.....14
1.12 偏离.....14
1.13 终止招标.....14
2．招标文件.....15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1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15
3．投标文件.....15
3.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15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15
3.3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16
3.4 投标报价.....16
3.5 投标有效期.....17
3.6 投标保证金.....17
4．投标.....17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1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17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18
5．开标.....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18
5.2 开标会程序.....18
5.3 开标补救措施.....18
6．评标.....18
6.1 评标委员会.....18
6.2 评标原则.....19
6.3 评标.....19
6.4 评标及补救措施.....19
7．合同授予.....19
7.1 定标方式.....19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19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19
7.5 履约担保.....19

3f0e5c0-417f-4d82-945d-70b8b33aceac

7.6 签订合同 20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0
8.1 重新招标 20
8.2 不再招标 20
9．纪律和监督 20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1
9.5 监督部门 21
9.6 异议 21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2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31
1. 评标方法 31
2. 评审标准 31
2.1 初步评审标准 3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1
3. 评标程序 31
3.1 初步评审 31
3.2 详细评审 31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2
3.5 确定预中标人 32
3.6 否决投标情形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一、商务文件格式 52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2
2. 授权委托书 53
3. 投标承诺书 55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56
二、报价文件 60
1. 投标函 60
2. 投标函附录 6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5-06-27 16:29:51		
项目名称：	王哥庄街道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	滨仰路以北，王沙路以东，崂发小学西侧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出资比例：**	财政 100%
招标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科研、教育、医疗用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咨询	**工程类别：**	Ⅲ类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额：	78000000.00 元	**工程造价：**	5001909.00 元
结构形式：	框架	**工程规模：**	8900 平方米
计划文号：	青崂发改项【2025】1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王哥庄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工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87842647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王哥庄街道办事处	**招标单位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办事处政府驻地
招标单位联系人：	刘工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0532-87842647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昊瑞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陈旭、钟建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0532-88993476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房地产产权人：**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监督部门：	青岛市崂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532-88999737
监督部门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18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lsqzjjzfglk@qd.shandong.cn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滨仰路以北，王沙路以东，崂发小学西侧，规划建设 12 班幼儿园一座，项目占地面积约 13.5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89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72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幼儿园活动用房、服务用房、附属用房、地下车库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2.招标内容：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

（1）勘察、测绘；
（2）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3）工程监理；
（4）全过程造价咨询；
（5）可行性研究报告；
（6）基坑支护设计；
（7）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8）基坑监测；
（9）交通影响分析；
（10）环境影响评价；
（11）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12）土壤污染源调查；
（13）节能评估；
（14）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15）绿建评价及认证咨询；
（16）BIM 设计咨询；
（17）结构检测；
（18）消防检测；
（19）空气质量检测；
（20）外墙淋水试验；
（21）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22）人防设备检测；
（23）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24）统筹协调。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不分标段	8900 平方米	王哥庄街道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5001909.0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同时具有下列资质：
2.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2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2.3 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4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三、项目总负责人和各专业负责人资格要求
1.项目总负责人 1 名
1.1 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1.2 具有类似工程经验。
1.3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工程项目任职。
1.4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人员担任。
2.各专业负责人 5 名
2.1 工程勘察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2.2 工程造价咨询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2.3 工程设计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
2.4 工程测绘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
2.5 工程监理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满足项目专业负责人资格要求的，可兼任其中一名专业负责人。项目专业负责人之间不得兼任。

四、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成员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中须指定牵头人，并明确各成员方的工作范围、权利及义务。
2.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中两项及以上资质或能力（造价咨询资质证书取消，可提供造价人员的执业注册证书，证明具备相应能力）。
3.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或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牵头人对合同的履行负总责。

五、投标标段要求
本项目不分标段。

六、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应全部参加投标。

七、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八、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2.投标人拟派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至少一项同类工程经验。 3.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按要求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资格审查不合格或在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4.同类工程界定： 4.1 全过程工程咨询：投资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服务内容至少应包含项目管理、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勘察、工程测绘、工程咨询（可行性研究）、统筹协调等内容中的三项，内容界定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内容为准。）； 4.2 工程勘察：投资额8000万元及以上或单项合同额3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勘察项目； 4.3 工程测绘：投资额8000万元及以上或单项合同额3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测绘项目； 4.4 工程造价：投资额8000万元及以上或单项合同额30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 4.5 工程设计：投资额8000万元及以上或单项合同额80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4.6 工程监理：三等及以上房屋建筑工程监理项目。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十、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新锦路6号崂山区政务服务大厅6楼 【第九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07-21 09:30:00
十二、其他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异议受理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532-87842647，邮箱：/，传真：/，地址：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办事处政府驻地。			
3.投诉举报电话：0532-88999737 4.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1fdde5c0-07f-4382-9154-7068d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王哥庄街道办事处
		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办事处政府驻地
		联系人	刘工
		电话	0532-8784264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青岛昊瑞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石岭路 39 号名汇国际 2 号楼 616-619
		联系人	陈旭、钟建
		电话	0532-88993476
1.1.4	项目名称		王哥庄街道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1.1.5	**项目详细情况**		**详见招标公告**
1.1.6	**建设地点**		**滨仰路以北，王沙路以东，崂发小学西侧**
1.2.1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2.2	**出资比例**		**财政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 （1）勘察、测绘； （2）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3）工程监理； （4）全过程造价咨询； （5）可行性研究报告； （6）基坑支护设计； （7）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8）基坑监测； （9）交通影响分析； （10）环境影响评价； （11）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12）土壤污染源调查； （13）节能评估； （14）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15）绿建评价及认证咨询； （16）BIM 设计咨询； （17）结构检测； （18）消防检测； （19）空气质量检测； （20）外墙淋水试验； （21）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22）人防设备检测； （23）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24）统筹协调。**
1.3.2	**工程咨询服务期**		**计划工期：　42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其他补充内容　具体服务期限以委托方指定时间为准。**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fdde5c0-417f-4d82-9...0532aceac

		☑接受　详见招标公告
1.10.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1.1	转委托	中标人拟进行转委托的，其内容及接受委托的企业的资质要求等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单位应当自行完成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业务；在保证整个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建设单位同意，可将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外的咨询业务依法依规择优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或能力的单位，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单位应对被委托单位的委托业务负总责。中标人应对转委托企业的委托业务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差	不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2.4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3.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1fdde5c0-417f-4182-945d-70bb3e0e2e1c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 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2.1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2.2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人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2）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4）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营业执照,以下均简称为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5）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服务公开＞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指南”。（7）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本项目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2.3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 在招标文件的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及印章”处，分别签上单位公章及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

1fdde5c0-417f-4d82-9401-

		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3.4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最高限价及投标报价**	**1.招标控制价：5001909.00 元。各项服务费用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控制价取费依据和计费说明详见合同主要条款 9.4。 2.投标报价说明：投标人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分项报取费费率（单位为%，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和分项服务费报价（单位为元，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各分项服务费取费费率报价不得高于各项控制价取费费率，各分项报价不得高于各分项控制价；投标报价（各分项报价之和）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3.各项服务费用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为准，不得超过崂山区发改部门下达的本工程财力投资计划中的额度。**
3.5.1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90 天**
3.6.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4.1	上传投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	投标文件上传、签到及解密	1.电子投标文件及证明材料上传： 1.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2.签到及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2.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 2.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投标文件上传方式：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系统自动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成功，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修改为：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

1fdde5c0-417f-4d82-945

		目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招标公告页面。
5.2	开标程序	修改为： 本项目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2）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 1 个小时内完成网上签到（注：未在线签到的视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3）宣布开标纪律； （4）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5）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6）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如有）； （7）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注：须为上传投标文件时的同一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申请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8）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当众开标，在线唱标； （9）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在限定时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需要回避）； （10）开标结束。
5.3	开标补救措施	增加： 1 开标过程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采取以下补救措施：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发布中止开标的通知，另行确定开标时间。 2 开标前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持。 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7 人（包括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的总人数） 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评标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1	资格审查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
6.3.2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fdde5c0-417f-4d82-945f-0f0b5e1e3e

6.4	评标补救措施		增加：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 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 应重新组织评审。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公示期限：3 日公示的其他内容：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7.3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书面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网站公告形式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
7.5.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 **采用担保公司保函时的有关要求：/。** **采用保险时的有关要求：/。**
9.5	**监督部门**	**名称**	**青岛市崂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	**0532-88999737**
		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18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lsqzjjzfglk@qd.shandong.cn**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工程项目		见招标公告。
10.1.2	市场行为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10.2	招标控制价、备选投标方案		
10.2.1	招标控制价		设招标控制价，和招标文件一同发至各投标人
10.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0.3	“暗标”评审		
10.3.1	技术标书是否 采用暗标评审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10.4	电子评标		
10.4.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

1fdde5c0-417f-4d82-945b-966b33ac0ec

			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6.1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13 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其中标无效。 投标截止时间后，开标会议主持人宣读全部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填写《青岛市投标企业回避说明》。如出现多个投标人相互回避的情况，投标人之间应当做好协商，选出一个投标人参与投标，如不能及时选出投标人的，招标人有权否决该部分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主动回避的投标人不需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0.6.2	**招标代理费（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确定）**	**招标代理费：**	**招标人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支付金额以中标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 80%计取，具体费率不超过以下标准：100 万元以下 1.5%；100-500 万元 0.8%；500-1000 万元 0.45%；1000-5000 万元 0.25%**
10.6.3	招标人将在中标公示时，一并公示中标候选人在投标过程中认定的所有业绩。		
10.6.4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招标代理的要求，提供相应数量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10.6.5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鲁政办字〔2014〕122 号）有关要求，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招标，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		
10.6.6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无须报名，潜在投标人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公告页面中招标人的澄清、答疑及开标时间变更等，否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6.7	投标人提供的各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电子证书纸质评审时应加盖企业公章； 投标人提供的经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档案馆）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可视为原件。		
10.6.8	**项目班子配备要求：** **1.项目总负责人 1 名** **1.1 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1.2 具有类似工程经验。** **1.3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工程项目任职。** **1.4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人员担任。**		

1fdde5c0-417f-4d82-94

	2.各专业负责人 5 名 **2.1 工程勘察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2.2 工程造价咨询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2.3 工程设计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 **2.4 工程测绘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 **2.5 工程监理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满足项目专业负责人资格要求的，可兼任其中一名专业负责人。项目专业负责人之间不得兼任。**	
10.6.9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发布，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未及时查看最新信息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投标文件中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效。	
10.6.10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在开评标过程中保持在线状态，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非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10.6.11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对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投标人使用计算机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加密锁等信息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中，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否决涉及单位投标。	
10.6.12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主要人员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10.6.13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含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2.5 制作要求）制作并上传，未按规定办理导致否决投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6.14	电子投标文件自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于该文件首页以电子签章方式同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之日起发生发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首页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效力）及于该文件的全部内容。 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0.6.15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10.7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10.8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

		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0.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招标文件中合同其他主要条款及主要条款中未标明的部分，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2.本项目开标全过程由崂山区公证处现场公证。 3.本项目专家评审费、公证费由中标人支付，投标单位报价综合考虑时，不单独列项。4.投标人为联合体的，除注明需联合体各方盖章和（或）签字的资料以外，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可由牵头人一方盖章和（或）签字；资格和评分证明材料中，其原件页数过多时，可以提供证明材料的主要条款页原件扫描件。**	
10.10	**投标报价的方式**	**投标报价方式：总价（元）**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投标人须知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详细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和质量标准

1.3.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 ；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fddc5c0-417f-4082-945d-7068b33aceac

(5)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投标人及其分包单位不得与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单位存在利害关系；

（6）在最近三年内有串通投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7）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招标人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5 招标人不组织单独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转委托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作进行转委托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转委托的人不得再次转委托。中标人应当就转委托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转委托的人就委托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3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

7bdda5c0-41ff-4d82-945d-7068b33aceac

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主要条款；

（5）投标文件格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疑问提出截止时间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

3．投标文件

3.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3.1.2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有效、合法、真实，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3.1.3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的，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应全部参加后续评审。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具体内容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箱中自动获取的电子目录为准），并应提交相应的评分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未按

0ade5e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规定提交原件扫描件的，不予认定）。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2.1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前附表。

3.2.2 电子版（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2.2.1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

（1）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下载地址：见公告页面）。

（2）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ztb），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3）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3.2.2.2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系统已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投标人切换至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时，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要求的目录制作投标文件。

（1）技术文件内容（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箱中自动获取的电子目录为准）：

进度管控、信息管控、安全管控、质量管控、协调能力、人员管理、设计服务方案、勘察服务方案、造价咨询服务方案、测绘服务方案、监理服务方案等。

（2）商务文件内容（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箱中自动获取的电子目录为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全过程工程咨询机构、企业业绩证明材料、企业获奖证明材料、其他需提交的材料。

（3）报价文件内容（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箱中自动获取的电子目录为准）：

投标函、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附录等。

3.3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要求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证明企业业绩的合同或相关成果文件等；

（2）项目组成人员的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等；

（3）投标人荣誉证书、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4) 其他相关评分证明材料。

3.4 投标报价

3.4.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招标控制价及投标报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报价应包含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内完成本招标文件所列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

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4.3 投标人应结合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基本情况及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3.5 投标有效期

3.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

3.6.1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形式、时间、账号见前附表。

3.6.2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填写信息不准确的，将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到帐、无法识别或无法退还，由此产生的所有问题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申请电子保函”，在线完成电子保函开具工作。

3.6.3 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3.6.4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

3.6.5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3.6.6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3.6.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放弃中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串通投标的。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时，系统基于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4.2.2 递交方式：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成功。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

4.2.3 签到、解密：见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2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4.3.3 需要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上传”按钮，在页面上点击“放弃投标”的按钮撤回投标文件。

4.3.4 本工程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投标。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会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补救措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主要技术规范（标准）等相关文件资料，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3）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有效、合法、真实，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4）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的，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应全部参加后续评审。

6.3.2 评标办法

（1）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评标办法”。

（2）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及补救措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履约担保

7.5.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5.2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5.3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8.2 不再招标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无效，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dde5e0-41ff-4d82-945d-706f8b39ceae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监督部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异议

9.6.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1）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9.6.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dde5e0-417f-4d82-945d-706eb33acea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商务文件）		1、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的检查 未发现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对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投标人使用计算机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加密锁等信息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中，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否决涉及单位投标。） 2、商务文件制作、签署 商务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商务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项目总负责人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各专业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企业章程、投标承诺书、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其他资料、认证情况中体现。) 3、其他要求 商务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和不满足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的情形。(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项目总负责人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各专业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企业章程、投标承诺书、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其他资料、认证情况中体现。)

1fdde5c0-41f4-4082-945d-706eb35eeeac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文件）	1、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 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进度管控、信息管控、安全管控、质量管控、协调能力、人员管理、勘察测绘服务方案、设计服务方案、监理服务方案、造价咨询服务方案中体现。) 2、工期、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目标、质量目标符合标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进度管控、信息管控、安全管控、质量管控、协调能力、人员管理、勘察测绘服务方案、设计服务方案、监理服务方案、造价咨询服务方案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中体现。) 2、报价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编写 报价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编写。(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中体现。)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2、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主体库选取。 (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 3、资质证书 同时具有下列资质： （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4）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备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中

11ae5c0-417f-4082-945d-7068b33cea

		两项及以上资质或能力。（造价咨询资质证书取消，可提供造价人员的执业注册证书，证明具备相应能力）。(相关标书内容在资质证书中体现。) 4、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营业执照中体现。) 5、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 (相关标书内容在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中体现。) 6、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工程项目任职。 （3）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人员担任。 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①项目总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在职社保缴纳证明（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或社保网站打印的社保证明。）（备注：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返聘证明）。 ②项目总负责人未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工程项目任职的承诺书（格式自拟）。(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中体现。) 7、项目总负责人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 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至少一项同类工程经验，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备注： （1）业绩证明材料应体现项目总负责人的姓名，合同未能体现姓名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设计总图或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等辅助证明材料。 （2）项目总负责人同类工程经验无年限及担任职务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总负责人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中体现。) 8、各专业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 各专业负责人 5 名：

1fdde5c0-41f5-4d82-945d-7068b53aceac

		（1）工程勘察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2）工程造价咨询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3）工程设计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 （4）工程测绘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 （5）工程监理专业负责人 1 名：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备注： ①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满足项目专业负责人资格要求的，可兼任其中一名专业负责人。项目专业负责人之间不得兼任。 ②须提供各专业负责人的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在职社保缴纳证明（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或社保网站打印的社保证明）（备注：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返聘证明）。(相关标书内容在各专业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中体现。) 9、企业章程 投标人盖章确认的最新章程。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无需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章程中体现。) 10、投标承诺书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承诺书中体现。) 11、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相关标书内容在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中体现。)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0 分）	商务标:50.0 分;技术标:40.0 分;报价评审:1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投标总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平均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C=A A:	

1fdde5c0-41fc-4e82-915d-706eb33aceac

		投标算术平均值(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 当 0 ≤ n ≤ 3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4 ≤ n ≤ ∞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保留四位小数
2.2.4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标	企业业绩	26.0	一、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16 分）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同类业绩，每项 4 分，最高得 16 分。 （1）须提供合同原件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一方满足上述要求的均可得分。 二、其他业绩（10 分） 1.工程设计业绩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工程设计同类业绩，每项得 1 分； 2.工程勘察业绩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工程勘察同类业绩，每项得 1 分； 3.工程造价业绩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工程造价同类业绩，每项得 1 分； 4.工程测绘业绩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工程测绘同类业绩，每项得 1 分； 5.工程监理业绩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工程监理同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fc

			类业绩，每项得 1 分。 （1）须提供合同原件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资额以合同或项目建议书载明为准。 （2）其他业绩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满足同类业绩标准的，予以认定。 （3）所有业绩不重复计分。
	认证情况	8.0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售后服务 5 星认证证书得 5 分。 备注： （1）须提供认证证书原件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一方满足上述要求均可得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认证情况中体现。
	企业荣誉	8.0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第一完成单位获得副省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得 4 分，二等奖得 2 分，三等奖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2.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获副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优秀勘察设计一、二、三等奖的，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备注： （1）同一项目同时获得多个奖项的只计最高奖项。 （2）须提供项目获奖证书或获奖证明文件原件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3）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一方满足上述要求均可得分。
	主要人员	8.0	在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项目组人员配备基础上： 1.每增加一名具有注册建筑师（或结构师）执业资格且具有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1

			职称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2.每增加一名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且具有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2 分，最多得 2 分； 3.每增加一名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具有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4.每增加一名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具有工程系列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备注： （1）须提供证书原件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2）项目团队人员不得兼任，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技术标 (汇总规则: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0 位，并且小于等于 ∞ 位，取去掉 0 个最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进度管控	4.0	对进度管控工作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进度管控中体现。
	信息管控	4.0	对综合信息管控工作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信息管控中体现。
	安全管控	4.0	对安全管控工作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管控中体现。
	质量管控	4.0	对质量管控工作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质量管控中体现。
	协调能力	4.0	对协调工作措施得当、有针对性，合理化建议能解决工程实际问题，各个环节之间衔接和时效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协调能力中体现。
	人员管理	4.0	对人员岗位设置及职责划分的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人员管理中体现。
	勘察测绘服务方案	4.0	对项目勘察测绘的理解，重点、难点的分析，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59

			项目勘察测绘方案合理性分析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勘察测绘服务方案中体现。
	设计服务方案	4.0	设计服务思路清楚，设计控制要点完整，服务方案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完成；与招标人沟通配合保障措施等。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设计服务方案中体现。
	监理服务方案	4.0	对各质量控制分解目标的控制措施、进度目标、安全措施、内部化管理合理性、科学性评分。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监理服务方案中体现。
	造价咨询服务方案	4.0	造价咨询服务思路清楚，各造价控制要点完整，服务方案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完成；与招标人沟通配合保障措施等。好得 4-3 分、中得 2 分、差得 1 分、无得 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造价咨询服务方案中体现。
报价	投标总报价	10.0	各有效标书与评分项对应最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值的得满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 %扣 0.5 分（不足 1 %时不计扣分）；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1 %扣 1 分（不足 1 %时不计扣分），扣完为止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中体现。

1fdde5c0-417f-4d82-945d-20c8b3acea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参加后续评审。

2.本项目商务、技术、报价详细评审环节均不再进行入围的筛选，即通过各环节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初审）后，无论投标人在该环节详细评审得分情况如何，均可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评标流程：

资格审查->商务标初审->商务标详审->技术标初审->技术标详审->报价初审->报价详审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按照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的次序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投标无效。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评审打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0da1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详细评审后的总分由高到低排出名次，并推荐得分最高的前 3 名依次作为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 2 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应按照先商务标、再技术标、后报价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3 项得分都相同时，招标人可确定排序。

3.5 确定预中标人

招标人应选择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预中标人。当中标候选人并列时，招标人可任选其一作为预中标人。

3.6 否决投标情形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详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2.1.2 所列要求）。

（2）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初步审查（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不合格的（详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2.1.1 和 2.1.3 所列要求）。

（3）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读取导入的；投标文件加密，开标现场无法解密或读取导入的。

（4）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5）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6）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8）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1fada5c0-41f6-4d82-945d-7068b33ace0c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项目合同采用《建设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滨仰路以北，王沙路以东，崂发小学西侧，规划建设 12 班幼儿园一座，项目占地面积约 13.5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89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72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幼儿园活动用房、服务用房、附属用房、地下车库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420** 日历天，具体以委托方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具体各分项服务（第 5 条约定）具体服务期限以委托方指定为准。

3. 质量标准：合格。

4.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估算总投资：暂定 **7800 万元** （以最终的投资概算批复文件为准）。

5.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1）勘察、测绘；

（2）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3）工程监理；

（4）全过程造价咨询；

（5）可行性研究报告；

（6）基坑支护设计；

（7）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8）基坑监测；

（9）交通影响分析；

（10）环境影响评价；

（11）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12）土壤污染源调查；

（13）节能评估；

（14）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15）绿建评价及认证咨询；

（16）BIM 设计咨询；

（17）结构检测；

（18）消防检测；

（19）空气质量检测；

（20）外墙淋水试验；

（21）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22）人防设备检测；

（23）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133aceac

（24）统筹协调。

6. 责任期及责任

6.1 责任期

不低于国家规定及行业常规最低责任期限，无相关规定的执行终身负责制；

6.2 责任

（1）受托方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受托方应当对与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参建方的关系进行协调。

（3）受托方的其他职责在技术要求中约定。

7.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及支付：

（1）项目总投资、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概算为准。如有重大设计变更和调整，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2）各类咨询服务费根据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概算，按照相应的取费依据计算出标准收费乘以中标人投标取费费率（投标取费费率固定，不得调整）作为最终合同结算值，且不得超过批复的设计概算中各项咨询服务费额度。

（3）无取费费率的咨询服务类项目以中标人的投标报价（固定价格，不得调整）作为最终合同结算值，且不得超过批复的设计概算中各项咨询服务费额度。

（4）实际付款按财政资金到位比例情况进行拨付。

8. 服务内容及成果要求

8.1 工程勘察、测绘

8.1.1 勘察服务范围及要求

（1）本项目工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及后续服务工作；

（2）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招标人指定时间内完成岩土工程勘察外业工作并出具详勘报告等相关工作。

（3）勘察单位须安排专业的负责人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及现场施工进度，对涉及到的勘察工作进行配合。

8.1.2 测绘服务范围及要求

本项目涉及范围内 1:500 现状地形图测绘；土地预审、规划选址、规划用地许可、征地供地等土地规划报批手续；建筑物放线、规划验线、控制点布设、工程量测算、建筑物沉降观测、工程单体竣工测绘、综合验收、地下管线测绘、房产测绘等本工程全过程测绘任务。

8.1.3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fda5c6-41fc-4e82-945d-7068b33acea6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2 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8.2.1 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编制及相关服务工作。

8.2.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3 工程监理

8.3.1 监理服务内容

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建设工程的法律法规、设计文件和其它相关文件，对施工过程进行全过程控制。具体内容：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对工程质量、造价、进度、安全文明生产控制；对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的处理；监理文件资料管理；设备采购与设备监造；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对工程建设相关方进行协调的相关工作内容。

8.3.2 监理服务要求

（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及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参加由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参加由委托方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检查施工其他参建方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检查施工其他参建方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其他参建方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检查施工其他参建方的试验室；

（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查验施工其他参建方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审核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但需先并报委托方审核、批准；

（14）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参建方整改并报委托方；

1fdb5c6-417f-4e82-945d-7068b33aceac

（15）经委托方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16）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7）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8)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19)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1)审查施工其他参建方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方；

(22）及时、准确完整收集、整理、编制、传递及汇总监理文件资料，并按规定组卷成册，形成监理档案。

（23）委托方委托的其他监理相关工作。

8.3.3 驻场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1）总监或总监代表必须驻场，具备 3 年以上工程监理工作经验。

（2）监理工程师以及监理员等人员配置应满足工程各阶段需要。

（3）驻场人员须身体健康进场前应向委托方提供人员的注册证、资格证、职称证、个人社保证明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经过委托方的面试、审批。

8.3.4 成果文件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备忘录、监理日志等服务内容相对应的其他文件等等。

8.3.5 违约责任

受托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经委托方提出意见后仍拒不整改或整改不符合约定的，受托方每次按监理服务费的 10%标准支付违约金，委托方可要求更换项目相关负责人，受托方应采取积极补救措施满足合同要求；受托方逾期超过 10 日（或合理的技术工艺要求期限内）未整改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视为根本违约，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聘请第三方完成或选择解除合同，委托方因此发生的损失由受托方承担（因另行委托所发生的合同差价、中介费等均属于损失的一部分）；逾期超过 30 日未整改至符合合同约定的，委托方可选择解除本合同，受托方应按合同总额 30%标准支付违约金、返还未履行部分的已收款项，并赔偿委托方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委托方可从应付受托方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委托方选择解除合同的，受托方应在委托方通知解除合同之日起 3 天内，撤离场地，并将全部负责资料交付给委托方、办理完资料交接。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4 可行性研究报告

8.5.1 服务范围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按照委托单位要求进行完善，配合区发改局完成专家评估，按照评估意见及时调整完善。

8.5.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5 全过程造价咨询

8.4.1 服务范围

包括预算定案、全过程造价控制、结算审核等，及委托方指令的其他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本项目要求咨询单位为全过程跟踪审计（包含预结算），对项目中发生的所有签证、批价、付款及其他涉及成本的文件均需参与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8.4.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6 基坑支护设计

8.6.1 服务范围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委托方指定时间内完成建设项目所需的基坑支护设计并出具基坑支护设计报告。

8.6.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若委托方工期因此被延误或影响第三方交叉作业的，受托方应予赔偿。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7 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8.7.1 服务范围

组织相关人员对深基坑专项设计进行审查，提出优化调整建议，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评审工作。

8.7.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8 基坑监测

8.8.1 服务范围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委托方指定时间内完成建设项目所需的基坑监测工作，并出具监测成果报告。

8.8.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若委托方工期因此被延误或影响第三方交叉作业的，受托方应予赔偿。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9 交通影响评价分析

8.9.1 服务范围

编制交通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出具评估报告。

8.9.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0 环境影响评价

8.10.1 服务范围及要求

主要包括景观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景观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现场踏勘，根据相关空间规划、矢量数据等资料分析项目对周边景观环境影响，内部审核，送审，上报相关部门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报告打印。

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现场踏勘，环境评价，现状检测，内部审核，送审，环评批复，报告打印，验收报告编写，验收检测，专家评审，出具专家意见，报告打印。

8.10.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8.11.1 服务范围及要求

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评审、报告修正、办理相关报批手续；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相关服务；进行水土保持验收相关服务。

8.11.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

1fdbe5c0-417f-4a82-945d-7068b33aceac

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2 土壤污染源调查

8.12.1 服务范围

进行土壤污染分析及其他、专家评审、出具评估报告。

8.12.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3 节能评估

8.13.1 服务范围

节能评估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出具评估报告。

8.13.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4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8.14.1 服务范围及要求

服务范围及要求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进行专家评审、完成政法委备案。

8.14.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5 绿建咨询

8.15.1 服务范围

绿色建筑二星标准咨询服务。

8.15.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1fd5b5c8-417f-4d82-945d-7068b33acea8

8.16 BIM 设计咨询

8.16.1 服务范围

正向设计＋施工阶段 BIM 应用。

8.16.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7 结构检测

8.17.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8.17.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8、消防检测

8.18.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消防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8.18.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19、空气质量检测

8.19.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空气质量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检测依据：对本项目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要求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8.19.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1fdd5c0-417c-4082-945d-7068b33aceac

8.20 外墙淋水试验

8.20.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外墙进行淋水试验，并出具实验报告。

8.20.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21 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8.21.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防雷减灾技术服务，并出具相应成果文件。

8.21.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22 人防设备检测

8.22.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对本项目人防设备检测，并出具相应成果文件。

8.22.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23 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8.23.1 服务范围及要求

办理竣工备案手续后，协助建设单位进行建设工程城建档案资料验收、整理等工作，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向我档案管理中心移交齐全、完整、准确的工程档案。

8.23.2 违约责任

未按指定时间提供咨询成果并完成审查的，每逾期一日服务费金额减少 0.1%，该违约金在付款时直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委托方有权将该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分项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

8.24 统筹协调

1fdd5c0-41fc-4082-945d-7068b33aceac

8.24.1 服务范围

统筹项目各阶段相关管理工作之间的连续性，统筹组织调度各阶段专项服务，涵盖项目勘察测绘、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基坑支护设计、基坑支护专项评审、基坑监测、交通影响分析、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评审及验收、土壤污染源调查、节能评估、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绿建咨询、BIM 设计咨询、结构检测、消防检测、空气质量检测、外墙淋水试验、防雷减灾技术服务、人防设备检测、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等各阶段的统筹管理、综合协调工作、协助各项手续办理等工作。

9.招标人其他要求

9.1 评价类咨询服务项目进度须满足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等报批报建进度安排。

9.2 勘察、测绘工作进度须满足设计进度安排。

9.3 设计工作进度须满足建设单位施工总体进度安排。

9.4 各项服务费用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控制价取费依据和计费说明。

1fdde5c0-417f-4d82-915d-7068b59ceac

招标控制价：5001909.00 元

序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取费依据和计费说明
		控制价费率	控制价(元)	
1	勘察、测绘	80%	493111.00	参照计价格【2002】10 号、国测财字【2002】3 号，固定费率结算
2	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80%	709734.00	参照计价格【2002】10 号，固定费率结算,专业调整系数：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按照方案及初步设计根据建筑市政工程各阶段工作量比例，方案及初步设计阶段 45%，施工图设计阶段 55%
3	工程监理	80%	1153243.00	发改价格【2007】670 号，固定费率结算
4	可行性研究报告	50%	114843.00	计价格【1999】1283 号文件，固定费率结算
5	全过程造价咨询	80%	312156.00	参照鲁价费发【2007】205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固定费率结算
6	基坑支护设计	80%	107578.00	参照计价格【2002】10 号，固定费率结算
7	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	30000.00	
8	基坑监测	/	500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9	交通影响分析	/	1500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0	环境影响评价	/	750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	195892.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2	土壤污染源调查	/	107771.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3	节能评估	/	800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4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50%	114843.00	计价格【1999】1283 号文件，固定费率结算
15	绿建咨询	/	3000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6	BIM 设计咨询	/	1335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fdde5c0-417f-4d82-945d-[illegible]

序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取费依据和计费说明
		控制价费率	控制价(元)	
17	结构检测	/	445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8	消防检测	/	445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19	空气质量检测	/	1632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20	外墙淋水试验	/	87219.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21	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	1335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22	人防设备检测	/	4450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23	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	22250.00	市场询价，固定价格结算
24	统筹协调	/	454719.00	暂按 1-23 项之和的 10%计列。按照发改部门批复的设计概算中的统筹协调费据实结算
合计			**5001909.00**	各分项服务控制价均为暂定，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为准，不得突破概算

1f1de5c0-417f-4d82-945d-70b6b33ac20c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

建设单位和中标单位廉政责任书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纪违法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制定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依法严格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同级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三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四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工程施工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1ddc5c0-417f-4d82-945d-7068b33aeeac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录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说明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商务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一、商务文件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该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3.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3、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我公司承诺投标时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有关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公章）

年　月　日

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6.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联合体牵头方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连带责任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分工原则：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规定的各项工作。

.....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方应将协议书送交业主。

8.本协议书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被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1ca4e5c0-417f-4f82-945d-7068b93ac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技术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格式自拟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报价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二、报价文件

1.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唱标内容1），（唱标内容 2），（唱标内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一直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3）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_____（其他补充说明）。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函唱标内容根据电子招投标工具箱系统设置填报。

2.投标函附录

序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招标控制价		投标报价		备注
		控制价费率(%)	控制价（元）	投标取费率（%）	投标报价（元）	
1	勘察、测绘	80%	493111.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2	工程设计（方案及初步设计）	80%	709734.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3	工程监理	80%	1153243.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4	可行性研究报告	50%	114843.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5	全过程造价咨询	80%	312156.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6	基坑支护设计	80%	107578.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7	基坑支护专项评审	/	30000.00	/		报投标报价
8	基坑监测	/	50000.00	/		报投标报价
9	交通影响分析	/	150000.00	/		报投标报价
10	环境影响评价	/	75000.00	/		报投标报价
1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评审、验收	/	195892.00	/		报投标报价
12	土壤污染源调查	/	107771.00	/		报投标报价
13	节能评估	/	80000.00	/		报投标报价
14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50%	114843.00			报投标取费费率和投标报价
15	绿建咨询	/	300000.00	/		报投标报价
16	BIM 设计咨询	/	133500.00	/		报投标报价
17	结构检测	/	44500.00	/		报投标报价
18	消防检测	/	44500.00	/		报投标报价
19	空气质量检测	/	163200.00	/		报投标报价
20	外墙淋水试验	/	87219.00	/		报投标报价
21	防雷减灾技术服务	/	13350.00	/		报投标报价
22	人防设备检测	/	44500.00	/		报投标报价
23	城市建设竣工档案整理服务	/	22250.00	/		报投标报价
24	统筹协调	/	454719.00	/		1-23 项的 10%，报投标报价

fa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0e

序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招标控制价		投标报价		备注
		控制价费率(%)	控制价（元）	投标取费率（%）	投标报价（元）	
投标报价（元） 1+2+・・・+24		大写： 小写：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eeac

1fdde5c0-417f-4d82-945d-7068b33aceac

附录一